



建科节能

NEEQ : 831146

上海建科建筑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JIANKE BUILDING ENERGY SERVICE CO., LTD



年度报告

2019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9年2月，公司再次获评上海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2019-2020）荣誉称号。



公司服务的“上海虹桥迎宾馆9号楼净零能耗全过程管理实践”入选二十国集团（G20）国际“最佳节能技术和最佳节能实践（双十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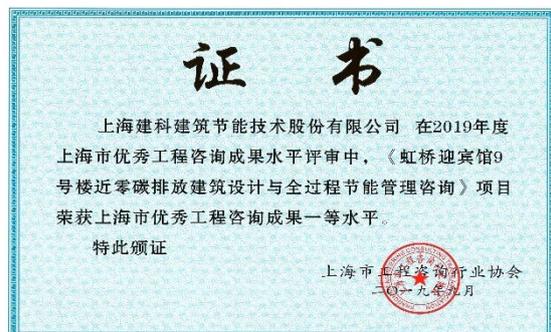
公司“公共建筑节能改造关键技术与应用”项目荣获上海市科学技术奖三等奖。



公司“建筑可再生能源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荣获上海市科学技术奖三等奖。



8月，公司信用等级被评定为AAA级。



公司服务的虹桥迎宾馆9号楼近零碳排放建筑项目荣获上海市优秀工程咨询成果一等水平。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8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2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5
第九节	行业信息	27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2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1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上海建科建筑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能源管理服务（EMC）	指	指节能服务公司与用能单位以契约形式约定节能项目节能目标，节能服务公司为实现节能目标向用能单位提供必要的服务，用能单位以节能效益支付节能服务公司的投入及其合理利润的节能服务机制。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总工程师、董事会秘书
主办券商/上海证券	指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	指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19年12月31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章程	指	上海建科建筑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蓓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伟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艺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 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4,000,000股，持股比例为52.49%。公司控股股东对公司经营管理有较大影响力，若控股股东利用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方面的决策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的正常运营带来风险。
2. 股权其他安排引发的风险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第二款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经股东大会批准的除外。”同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及公司间签订了《股份预约转让协议（修订版）》，约定该等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离职或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时，需要向控股股东或控股股东指定的第三人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及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签订的《股份预约转让协议（修订版）》将一定程度影响公司股份的流通总量。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上海建科建筑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GHAI JIANKE BUILDING ENERGY SERVICE CO.,LTD
证券简称	建科节能
证券代码	831146
法定代表人	张蓓红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75 号建科大厦 4 楼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卢戎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21-64386222
传真	021-64274150
电子邮箱	jiankejeneng@126.com
公司网址	-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75 号建科大厦 4 楼（20003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6 年 1 月 27 日
挂牌时间	2014 年 9 月 19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75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751 技术推广服务-7514 节能技术推广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合同能源管理服务（EMC）、EMC 前期咨询和技术服务、专项节能安装工程（EMC）和其他相关的销售等。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26,67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85170308D	否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75 号 401 室	否
注册资本	26,67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上海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四川中路 213 号久事商务大厦 7 楼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叶慧、王俊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8 号金茂大厦 13 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4,697,632.76	48,108,919.01	-27.88%
毛利率%	35.68%	23.9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74,292.29	4,108,382.85	6.4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00,178.28	3,787,409.93	-2.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1.29%	11.0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9.55%	10.18%	-
基本每股收益	0.16	0.15	6.67%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7,937,374.51	63,880,683.12	-9.30%
负债总计	18,551,732.80	25,802,283.70	-28.1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385,641.71	38,078,399.42	3.4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48	1.43	3.5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2.02%	40.3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	-
流动比率	2.51	2.04	-
利息保障倍数	58.47	21.20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49,162.22	6,849,912.92	17.51%
应收账款周转率	3.25	3.64	-
存货周转率	5.44	8.15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9.30%	-10.1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7.88%	17.82%	-
净利润增长率%	6.47%	15.85%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6,670,000	26,67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060.71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0,790.50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46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332.0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u>793,075.31</u>
所得税影响数	118,961.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74,114.01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467,661.43	0		
应付账款	0	10,467,661.43		
资产减值损失	-10,617.06	10,617.06		
营业总成本	44,144,933.44	44,155,550.50		

详见本年报 2019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作为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旗下专业从事节能服务和改造技术应用的高新技术企业，是首批国家备案节能服务机构、中国建筑节能协会常务理事单位、上海市合同能源管理专业委员会首届副主任单位。依托自身品牌、技术、资源、服务和科研优势，承接了多个国家级、市级科技创新项目，主编和参编了多项能源利用相关国家标准和地方标准。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由行业资深专家领衔，技术研发团队专业积淀深厚，项目管理团队实践经验丰富。公司服务领域涵盖商业、酒店、办公楼、高校、数据中心、市政基础设施等业态，为政府和企业客户提供从节能诊断、方案设计、投融资、设备采购、改造实施到运营管理的全过程系统化解决方案服务。公司结合行业特征和业务开展特点，主要采用直接销售模式、政府招投标采购模式，承揽服务项目和开展先进节能适用技术产品销售和市场推广。公司盈利模式覆盖了合同能源管理服务产业链各阶段，业务收入及利润主要来源于合同能源管理服务收入、专项节能安装工程收入、咨询服务收入、节能技术产品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总体上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19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耕大型公共建筑节能改造服务市场，继续为区县提供建筑节能的长效服务，持续服务上海市公共机构领域节能工作，积极开拓大型公共建筑调适业务，公司在数据中心新领域行业影响力和服务能级获得进一步提升。

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697,632.76元,去年同期48,108,919.01元,较去年同期下降27.88%,主要系报告期内未能完成与2018年地铁智能管理系统改造项目体量相当的项目,导致专项节能安装工程业务收入下滑所致。与此同时,公司净利润仍然保持稳定,主要是由于公司在收入下降的同时较好地控制了相关成本和费用的支出,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4,374,292.29元,去年同期4,108,382.85元,同比增长6.47%。

根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报告期内重点推进了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一) 持续深耕大型公共建筑节能改造服务市场

公司坚持以先进适用技术为抓手,不断完善集成服务基础产品架构,致力于通过楼宇空调系统、热水系统、照明系统、室内空气净化系统等定制化综合节能改造服务,提升建筑品质和使用舒适度。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实施上海银星皇冠假日酒店、兴国宾馆等大型公共建筑综合改造和维保服务,并针对市政道路、酒店、商业综合体、办公建筑等不同客户特点,为合同能源管理客户持续提供优质运维服务。同时,公司积极拓展大客户合作关系,构建批量项目运作机制,紧密结合业主节能改造需求,年内为多个商业综合体、酒店、医院、工业厂区提供节能改造前期咨询服务,为后续综合节能改造项目合作创造有利条件。

(二) 持续为各区县提供能耗监测长效服务

为顺应城市精细化管理需求,公司积极把握能耗监测服务从建设向运维转型趋势,依托服务产品升级和专业团队打造,为政府提供能耗监测全生命周期服务。基于持续为政府提供技术支撑的先发优势,报告期内,公司成功中标“2019年松江区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80幢)楼宇分项计量终端设备运行和维护项目”、“松江区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楼宇分项计量终端设备运行和维护项目(2020-2021年)”、浦东新区大型公共建筑(80幢)能耗监测系统维护,相关项目中标为公司未来几年持续为各区县提供优质能耗监测长效服务和进一步业务拓展开创了比较好的局面。

(三) 持续服务上海市公共机构领域节能工作

基于公司对上海市公共机构领域节能工作持续的服务,公司受上海市人民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委托承担公共机构能源审计前置标准的制定,并连续两年中标上海市公共机构能源审计项目、市机管局节约型公共机构创建服务项目。公司已累计为80余家公共机构提供能源审计服务、为15家公共机构提供示范创建服务,涵盖机关办公、医疗卫生、文化体育等多个领域,帮助公共机构进一步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水平,充分发挥其对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引导示范作用。

(四) 积极开拓大型公共建筑调适业务

机电调适是提高建筑建造水平和提升运行能效的重要手段,凭借多年技术研究和工程实践,公司机

电调适业务集团客户市场开拓初见成效。继与万达集团多个商业项目机电调适的成功合作后，今年，公司将为龙湖集团旗下多个新建商业项目提供开业、移交第三方机电调适服务，以期在充分实现建筑设计意图和满足业主实际使用需求基础上，进一步提升建筑实际使用舒适度。

（五）积极推进数据中心新领域业务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通过主编地方标准、参与政策制定、承担标准化试点研究、参编技术发展报告、推动专委会工作等方式，持续扩大自身在数据中心节能领域的作为和影响力。与此同时，公司积极探索数据中心产业化发展模式，着力提升市场大客户服务能级，为多个数据中心提供咨询服务，签约并开展了中国移动上海公司临港数据中心项目、交通银行新同城数据中心项目。

（六）不断发挥科技创新对公司主业发展的助推作用

公司始终秉持创新发展理念，密切关注主业市场需求变化和科技发展动态，致力于科技创新与产业应用的融合。报告期内，公司牵头开展多项国家十三五课题及子课题，持续助推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报告期内，公司主编上海市地方标准 2 项，参编上海市地方标准 4 项，参编团体标准 2 项，进一步巩固公共建筑节能领域行业话语权，提升公司在数据中心新领域行业影响力。报告期内，公司新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4 项、软件著作权 3 项，申请发明专利 5 项、实用新型 1 项。

（二）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本期期末与本期期初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5,434,192.49	61.16%	32,609,224.12	51.05%	8.66%
应收票据	0.00	0.00%	0.00	0.00%	-
应收账款	5,495,449.15	9.49%	7,409,021.36	11.60%	-25.83%
存货	2,854,087.09	4.93%	5,350,489.40	8.38%	-46.66%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0.00%	-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0.00%	-
固定资产	114,401.17	0.20%	139,306.88	0.22%	-17.88%
在建工程	0.00	0.00%	0.00	0.00%	-
短期借款	0.00	0.00%	0.00	0.00%	-
长期借款	0.00	0.00%	1,900,000.00	2.97%	-100.0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应收账款比上年同期减少 1,913,572.21 元，降幅 25.83%，主要系公司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和管理，使

得项目结算和回款加快所致。

- 2、存货比上年同期减少 2,496,402.31 元，降幅 46.66%，主要系当期完工结算项目增加。
- 3、长期借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1,900,000.00 元，降幅 100%，主要系公司归还上海银行部分长期借款且剩余 380,000.00 元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4,697,632.76	-	48,108,919.01	-	-27.88%
营业成本	22,319,045.91	64.32%	36,596,647.19	76.07%	-39.01%
毛利率	35.68%	-	23.93%	-	-
销售费用	184,987.80	0.53%	238,986.02	0.50%	-22.59%
管理费用	4,243,209.25	12.23%	4,225,908.87	8.78%	0.41%
研发费用	3,632,136.28	10.47%	2,987,706.25	6.21%	21.57%
财务费用	-40,491.34	-0.12%	57,318.22	0.12%	-170.64%
信用减值损失	411,884.69	1.19%	0	0%	100.00%
资产减值损失	0	0.00%	10,617.06	0.02%	-100.00%
其他收益	56,616.43	0.16%	11,819.46	0.02%	379.01%
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0.00%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0.00%	0.00	0.00%	-
资产处置收益	-4,060.71	-0.01%	122,699.00	0.26%	-103.31%
汇兑收益	0.00	0.00%	0.00	0.00%	-
营业利润	4,676,118.77	13.48%	4,098,504.03	8.52%	14.09%
营业外收入	3,013.46	0.01%	250,991.94	0.52%	-98.80%
营业外支出	0.00	0.00%	7,895.20	0.02%	-100.00%
净利润	4,374,292.29	-	4,108,382.85	-	6.4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减少 14,277,601.28 元，降幅 39.01%，主要系公司整体毛利率较为平稳，营业成本随营业收入减少 13,411,286.25 元相应减少所致。
- 2、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97,809.56 元，降幅 170.64%，主要系归还长期借款本金导致利息减少所致。
- 3、信用减值损失增幅 100%以及资产减值损失降幅 100%，主要系上年坏账准备在资产减值损失科目反映，今年在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反映。信用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资产减值损失减少 401,267.63 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导致应收账款余额下降，原被计提坏账准备冲回了一部分所致。
- 4、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44,796.97 元，增幅达 379.01%，主要系今年进项税加计抵减额增加了 36,332.06 元所致。

- 5、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126,759.71元，降幅 103.31%，报告期内的资产处置收益主要系公司处置了一批使用时间较长且已足额计提折旧的电子设备。
- 6、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155,804.99 元，降幅 98.80%，主要系今年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4,697,632.76	48,108,919.01	-27.88%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22,319,045.91	36,596,647.19	-39.01%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EMC 前期咨询和技术服务	21,001,397.48	60.53%	21,689,893.13	45.08%	-3.17%
专项节能安装工程	6,915,857.50	19.93%	18,163,015.53	37.75%	-61.92%
合同能源管理服务（EMC）	6,667,259.56	19.22%	7,866,355.17	16.35%	-15.24%
节能服务相关销售	113,118.22	0.82%	389,655.18	0.81%	-70.97%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专项节能安装工程业务、合同能源管理服务业务收入减少。其中，专项节能安装工程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11,247,158.03 元，降幅 61.92%，主要系报告期内未能完成与 2018 年地铁智能管理系统改造项目体量相当的项目所致。合同能源管理服务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1,199,095.61 元，降幅 15.24%，主要系部分项目收益分享期结束且新项目减少所致。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	------	---------	----------

1	上海地铁第二运营有限公司	4,616,249.32	13.30%	否
2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3,698,113.21	10.66%	否
3	常州市金坛区照明管理处	3,307,451.40	9.53%	否
4	上海钰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2,042,374.95	5.89%	否
5	上海市松江区建筑建材业管理中心	1,848,679.20	5.33%	否
合计		15,512,868.08	44.71%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东惠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706,338.00	12.64%	否
2	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1,339,379.04	9.92%	是
3	上海曝浩实业有限公司	680,811.32	5.04%	否
4	上海紫金山大酒店有限公司	606,558.00	4.49%	否
5	上海豪曼制冷空调服务有限公司	543,452.00	4.03%	否
合计		4,876,538.36	36.12%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49,162.22	6,849,912.92	17.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50.00	-1,457,263.18	99.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77,559.67	-4,801,916.13	-7.82%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199,249.30 元，增幅 17.51%，主要是由于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研发费用比去年同期减少了 1,911,229.01 元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少支出 1,447,713.18 元，少支出比例为 99.34%，主要是由于本年度公司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投入比去年同期有所减少导致购建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 1,570,402.18 元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多支出 375,643.54 元，多支出比例为 7.82%，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分配股利、归还借款本金比去年同期有所增加所致。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无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四)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1、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采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相关规定。
- 2、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相关规定。
- 3、本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相关规定。
- 4、本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相关规定。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遵照各项法律法规，诚信经营；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保持良好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骨干人员队伍稳定。因此，公司拥有良好持续经营能力。

四、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公司持续到本报告期的风险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详见本年报“重要风险提示表”。公司关于相关风险的应对措施可参见《上海建科建筑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章节相关内容。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3,000,000.00	266,560.32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6,000,000.00	2,158,444.16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00	0.0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0.00	0.0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1,700,000.00	1,339,379.04
6. 其他	0.00	0.00

(三) 股权激励情况

1、股权激励方案信息披露情况：

(1) 2014年12月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激励方案的议案》、《关于绩效考核管理方案的议案》、《关于高管薪酬管理方案的议案》，并于2014年12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2) 2014年12月25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激励方案的议案》、《关于高管薪酬管理方案的议案》，并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3) 2014年12月26日，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激励方案的议案》，并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2、股权激励方案在本年度的具体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上述股权激励实施事项未作商议。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7月3日	2017年7月12日	收购	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已履行完毕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7月3日	2017年7月12日	收购	符合收购人资格的承诺	符合收购人资格	已履行完毕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7月12日	2018年7月12日	收购	股份锁定的承诺	股份锁定	已履行完毕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7月3日		收购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7月3日		收购	保持公司独立性承诺	保持公司独立性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7月3日		收购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承诺:

- 1、收购过程中提供的资料是真实的、准确的、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2、本公司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禁止收购的下列情况:
 - (1) 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且处于持续状态;
 - (2) 最近 2 年有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
 - (3) 最近 2 年有严重的证券市场失信行为;
 - (4)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不得收购公众公司的其他情形。
- 3、本次就收购标的公众公司上海建科建科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完成并取得控股股东身份后,自建科节能 52.49%股份登记至本公司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不得对外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建科节能股份。
- 4、本公司通过无偿受让上海建科建筑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并控股公众公司期间,将对被收购人上海建科建筑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规范化管理,保证被收购人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运营方面的独立性,不以任何方式影响被收购人的独立运营,不利用被收购人任何资源进行违规担保,不占用被收购人的资金。
- 5、本公司完成就标的公众公司上海建科建筑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权收购后,收购人将采取措施尽量减少或避免收购人及其关联方与被收购标的公众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发生。对于必要的关联交易,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标的公众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定决策及披露程序。并严格尊重诚实信用、公平、等价的原则,依法签订相关交易合同,保证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交易价格、交易条件及其他协议条款公平合理,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众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 6、本公司成为标的公众公司上海建科建筑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后,本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建科节能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会投资任何与建科节能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如本公司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建科节能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以停止经营产生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	------	--------	------	----------	------

应收账款-常州市金坛区市政道路LED照明节能改造项目	应收账款	质押	0.00	0.00%	银行贷款质押
总计	-	-	0.00	0.00%	-

公司 2015 年 12 月 17 日与上海银行签订《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将公司与常州市金坛区路灯管理所（现更名为“常州市金坛区照明管理处”）签订的合同能源管理合同项下的全部应收账款（即节能分享收益款）质押给上海银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项借款的余额为 380,000.00 元。截至 2020 年 3 月 20 日，该项借款已还清。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4,920,000	93.44%	0	24,920,000	93.4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000,000	52.49%	0	14,000,000	52.49%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750,000	6.56%	0	1,750,000	6.5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1,750,000	6.56%	0	1,750,000	6.56%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26,670,000	-	0	26,67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4,000,000	0	14,000,000	52.49%	0	14,000,000
2	韩兴丽	4,335,000	0	4,335,000	16.25%	0	4,335,000
3	项莉莉	2,335,000	0	2,335,000	8.76%	0	2,335,000
4	黄月云	2,000,000	0	2,000,000	7.50%	0	2,000,000
5	锦耀诚成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2,000,000	0	2,000,000	7.50%	0	2,000,000
6	朱伟峰	600,000	0	600,000	2.25%	600,000	0
7	郑竺凌	500,000	0	500,000	1.87%	500,000	0
8	杜佳军	400,000	0	400,000	1.50%	400,000	0
9	卢戎	250,000	0	250,000	0.94%	250,000	0
10	华康	250,000	0	250,000	0.94%	0	250,000

合计	26,670,000	0	26,670,000	100%	1,750,000	24,920,000
----	------------	---	------------	------	-----------	------------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4,000,000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52.49%，是公司第一大股东，能够对公司经营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为公司控股股东。

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系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1年12月12日，法定代表人蒋利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586830289M，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整，住所：上海市宛平南路75号一楼，经营范围：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技术检测，工程咨询，信息咨询，测绘（详见资质证书），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市政建设工程作业，从事城乡建设、运行和管理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系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是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40.00%）、上海上实（集团）有限公司（25.00%）、国新控股（上海）有限公司（10.00%）、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0%）、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0.00%）、北京信润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00%）出资设立的国有控股公司，因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系其控股股东，故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质押贷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静安支行	银行	2,100,000.00	2014年3月28日	2019年3月27日	5.7%
2	质押贷款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汇支行	银行	6,500,000.00	2015年12月17日	2020年3月20日	6.175%
合计	-	-	-	8,600,000.00	-	-	-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兴业银行借款已清偿完毕，上海银行存续金额为 38 万元，合计金额为 38 万元。

六、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	---------------	-----------	-----------

2019年6月6日	1.15	0	0
合计	1.15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派预案	1.23	0	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职起止日期		是否 在公司 领取薪 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张蓓红	董事长	女	1974年6月	博士	2017年10月17日	2020年10月16日	否
王冰	董事	男	1974年12月	硕士	2017年10月17日	2020年10月16日	否
杨建荣	董事	男	1976年2月	博士	2017年10月17日	2020年10月16日	否
韩兴隆	董事	男	1972年7月	硕士	2017年10月17日	2020年10月16日	否
虞凭	董事	男	1942年12月	本科	2017年10月17日	2020年10月16日	否
钱黎清	董事	女	1957年1月	大专	2017年10月17日	2020年10月16日	否
张跃钢	职工董事	男	1960年10月	大专	2017年10月17日	2020年10月16日	是
蔡庆妮	监事会主席	女	1978年9月	硕士	2017年10月17日	2020年10月16日	否
陈国宾	监事	男	1959年3月	大专	2017年10月17日	2020年10月16日	否
葛蓓蓓	职工监事	女	1984年6月	本科	2017年10月17日	2020年10月16日	是
朱伟峰	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	男	1972年12月	博士	2017年1月3日	2020年10月16日	是
郑竺凌	副总经理	男	1981年10月	硕士	2017年1月3日	2020年10月16日	是
杜佳军	总工程师	男	1967年6月	硕士	2017年1月3日	2020年10月16日	是
卢戎	董事会秘书	女	1986年1月	硕士	2017年11月2日	2020年10月16日	是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朱伟峰	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600,000	0	600,000	2.25%	0
郑竺凌	副总经理	500,000	0	500,000	1.87%	0
杜佳军	总工程师	400,000	0	400,000	1.50%	0
卢戎	董事会秘书	250,000	0	250,000	0.94%	0
合计	-	1,750,000	0	1,750,000	6.56%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8	8
销售人员	3	3
技术人员	35	39
财务人员	3	3
辅助人员	7	6
员工总计	56	59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13	15

本科	28	31
专科	8	7
专科以下	6	5
员工总计	56	59

(二) 核心员工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原监事陈国宾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1月17日审议通过提名高海霞为第二届监事会补选监事候选人。

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0年2月12日审议通过：补选高海霞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陈国宾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自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新任监事简历：

高海霞，女，1979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京大学，本科学历。1998年至2002年在上汽集团沙家浜度假村财务部会计人员，2002年至2007年在上海奥佳软件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7年至2012年在泰利福医疗器械商贸（上海）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12年9月至今在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的财务部，财务人员。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在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任职。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运作规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的要求。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加强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并尽可能地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被平等对待，并充分行使自身合法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不断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工作，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公司全体股东和潜在投资者都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董事能够依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要求，出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并对公司年度预决算、银行授信、关联交易、利润分配等重大决策严格履行规定的表决程序。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无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3	2019年1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9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

		<p>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和《关于提议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019 年 8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p>
监事会	2	<p>2019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p> <p>2019 年 8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p>
股东大会	2	<p>2019 年 1 月 31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2019 年 4 月 24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要求，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2019年度召开的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自己的行为，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依法行使职权并承担相应义务，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人员、财务、资产、机构和业务方面相互独立，确保了公司独立运作与自主经营。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公司对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了自我检查，未发现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年报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未出现披露的年度报告存在重大差错的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审计报告编号	天职业字[2020]234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8号金茂大厦13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0年4月15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叶慧、王俊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7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50,000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0]234号

上海建科建筑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建科建筑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19年度报告中涵盖

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

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35,434,192.49	32,609,224.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二)	5,495,449.15	7,409,021.3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三)	26,075.53	60,642.8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四)	147,302.45	869,387.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五)	2,854,087.09	5,350,489.4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六)	0.00	29,167.90
流动资产合计		43,957,106.71	46,327,932.9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七)	114,401.17	139,306.88
在建工程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八)	602,197.20	663,979.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九)	13,263,669.43	16,749,463.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980,267.80	17,552,750.19
资产总计		57,937,374.51	63,880,683.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0.00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十)	8,445,584.14	10,467,661.43
预收款项	六、(十一)	7,539,247.31	11,112,823.57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二)		
应交税费	六、(十三)	441,194.83	462,815.53
其他应付款	六、(十四)	683,526.54	679,297.06
其中：应付利息	六、(十四)	716.99	9,810.07
应付股利	六、(十四)	21,978.94	21,978.9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十五)	380,000.00	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489,552.82	23,222,597.5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十六)	0.00	1,9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六、(十七)	50,177.08	299,523.5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十八)	1,012,002.90	380,162.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2,179.98	2,579,686.11
负债合计		18,551,732.80	25,802,283.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十九)	26,670,000.00	26,6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	4,594,545.14	4,594,545.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二十一)	2,285,121.31	1,847,692.0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二)	5,835,975.26	4,966,162.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9,385,641.71	38,078,399.4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385,641.71	38,078,399.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7,937,374.51	63,880,683.12

法定代表人：张蓓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伟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艺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	2018年
一、营业总收入		34,697,632.76	48,108,919.01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三)	34,697,632.76	48,108,919.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485,954.40	44,155,550.50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三)	22,319,045.91	36,596,647.1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四)	147,066.50	48,983.95
销售费用	六、(二十五)	184,987.80	238,986.02
管理费用	六、(二十六)	4,243,209.25	4,225,908.87
研发费用	六、(二十七)	3,632,136.28	2,987,706.25
财务费用	六、(二十八)	-40,491.34	57,318.22
其中：利息费用	六、(二十八)	81,416.59	214,916.13
利息收入	六、(二十八)	127,123.49	163,640.01
加：其他收益	六、(二十九)	56,616.43	11,819.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	411,884.69	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一)	0.00	10,617.0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二)	-4,060.71	122,699.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76,118.77	4,098,504.03
加：营业外收入	六、(三十三)	3,013.46	250,991.94
减：营业外支出	六、(三十四)	0.00	7,895.2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79,132.23	4,341,600.77
减：所得税费用	六、(三十五)	304,839.94	233,217.9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74,292.29	4,108,382.8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74,292.29	4,108,382.8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		4,374,292.29	4,108,382.85

“-”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74,292.29	4,108,382.8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5

法定代表人：张蓓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伟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艺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	2018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415,407.44	47,292,210.4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六)	2,663,459.50	1,010,965.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78,866.94	48,303,175.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873,325.39	23,501,460.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515,991.33	11,991,111.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46,768.95	621,469.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六)	3,093,619.05	5,339,221.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29,704.72	41,453,262.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三十七)	8,049,162.22	6,849,912.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0.00	122,939.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	122,939.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00.00	1,580,202.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00.00	1,580,202.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50.00	-1,457,263.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20,000.00	1,9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57,559.67	2,881,916.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77,559.67	4,801,916.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77,559.67	-4,801,916.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三十七)	2,862,052.55	590,733.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三十七)	32,420,507.94	31,829,774.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三十七)	35,282,560.49	32,420,507.94

法定代表人：张蓓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伟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艺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670,000.00				4,594,545.14				1,847,692.08		4,966,162.20		38,078,399.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670,000.00				4,594,545.14				1,847,692.08		4,966,162.20		38,078,399.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7,429.23		869,813.06		1,307,242.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74,292.29		4,374,292.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37,429.23	-3,504,479.23		-3,067,05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37,429.23	-437,429.2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67,050.00		-3,067,05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6,670,000.00				4,594,545.14			2,285,121.31	5,835,975.26		39,385,641.71	

项目	2018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670,000.00				4,594,545.14				1,436,853.79		3,935,617.64		36,637,016.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670,000.00				4,594,545.14				1,436,853.79		3,935,617.64		36,637,016.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0,838.29			1,030,544.56		1,441,382.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08,382.85		4,108,382.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10,838.29	-3,077,838.29	-2,667,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10,838.29	-410,838.2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67,000.00	-2,667,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6,670,000.00			4,594,545.14				1,847,692.08	4,966,162.20	38,078,399.42

法定代表人：张蓓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伟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艺

上海建科建筑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公司名称：上海建科建筑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注册资本：2,667.00 万元整

法定代表人：张蓓红

组织形式：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75 号 401 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85170308D

成立日期：2006 年 1 月 27 日

（二）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工业与民用建筑的设备与能源系统的节能项目、建筑围护结构改善热工性能的节能项目、可再生能源利用等节能项目的咨询，合同能源管理，能源管理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投资管理和投资咨询，建筑安装工程，机电设备、仪器仪表、建筑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母公司以及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母公司：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司最终母公司：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公司董事会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2020 年 4 月 15 日

（五）营业期限

营业期限：2006 年 1 月 27 日至不约定期限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疑虑。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 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五）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 该金融负债包

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 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应收款项

1)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上述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并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①期末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②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款项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风险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单项认定组合	个别认定法

对于划分为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款项、应收票据、应收退税款及代收代扣款项等无显著回收风险的款项划为性质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单项认定组合包括押金保证金组合等。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政策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或占应收款项余额 10%以上的款项或单项金额 100 万元以上)，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确认相应的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②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A.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关联方组合

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企业之间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押金保证金等组合

收回可能性很大的押金、项目保证金等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

押金保证金等组合

不计提坏账

B.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25.00	25.00
2 至 3 年 (含 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C.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八）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上述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并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1) 期末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款项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风险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单项认定组合	个别认定法

对于划分为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款项、应收退税款及代收代扣款项等无显著回收风险的款项划为性质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单项认定组合包括押金保证金组合等。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 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三（七）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九）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三（七）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十）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

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本公司的实际存货为工程施工的已完工未结算款。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

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

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二）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三）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四）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五）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

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公司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公司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公司的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 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按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②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计入当

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

(1)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本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2)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九) 收入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政府补助采用净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冲减相关成本。

本公司对除国家科研项目拨款类的政府补助采用净额法核算以外，其余均采用总额法核算。

5.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7.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二）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三）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3%、6%、9%、10%、13%、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 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本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取得了高新认定证书,适用于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证书编号为 GR201731001675,有效期为三年。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的变更

(1)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采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相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规定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可比

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列示	2019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列示金额0.00元，应收账款列示金额5,495,449.15元。 2018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列示金额0.00元，应收账款列示金额7,409,021.36元。
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账款与应付票据列示	2019年12月31日应付票据列示金额0.00元，应付账款列示金额8,445,584.14元。 2018年12月31日应付票据列示金额0.00元，应付账款列示金额10,467,661.43。

(2) 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2019年度增加信用减值损失-411,884.69元，减少资产减值损失-411,884.69元；
	2018年度增加信用减值损失0.00元，减少资产减值损失0.00元；

(3) 本公司自2019年6月10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相关规定，企业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准则规定进行调整。企业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本期无影响。

(4) 本公司自2019年6月17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相关规定，企业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准则规定进行调整。企业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本期无影响。

(二) 会计估计的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报告期内无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四)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本公司无相关项目调整。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初”系指“2019年1月1日”、“期末”系指“2019年12月31日”，“本期”系指“2019年度”、“上期”系指“2018年度”。

（一）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195.31
银行存款	35,282,560.49	32,413,312.63
其他货币资金	151,632.00	188,716.18
合计	<u>35,434,192.49</u>	<u>32,609,224.12</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 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 151,632.00 元。

（二）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687,936.35	5,629,821.81
1 至 2 年（含 2 年）	1,301,906.87	2,367,295.63
2 至 3 年（含 3 年）	130,958.95	209,137.84
3 年以上	3,389,294.97	3,629,298.76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合计	<u>9,510,097.14</u>	<u>11,835,554.04</u>
坏账准备	4,014,647.99	4,426,532.68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合计	<u>5,495,449.15</u>	<u>7,409,021.36</u>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10,097.14	100.00	4,014,647.99	42.21	5,495,449.15
合计	<u>9,510,097.14</u>	<u>100</u>	<u>4,014,647.99</u>		<u>5,495,449.15</u>

(续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835,554.04	100.00	4,426,532.68	37.40	7,409,021.36
合计	<u>11,835,554.04</u>	<u>100</u>	<u>4,426,532.68</u>		<u>7,409,021.36</u>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类别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内部关联方组合			
风险组合	9,510,097.14	4,014,647.99	42.21
合计	<u>9,510,097.14</u>	<u>4,014,647.99</u>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内部关联方组合	1,213,000.00		
风险组合	10,622,554.04	4,426,532.68	41.67
合计	<u>11,835,554.04</u>	<u>4,426,532.68</u>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公司将与贸易相关的应收账款区分为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内部关联方组合和以账龄为特征的风险组合,并采用预计未来损失的方式作为坏账的计提标准。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426,532.68		411,884.69	4,014,647.99
合计	<u>4,426,532.68</u>		<u>411,884.69</u>	<u>4,014,647.99</u>

4. 2019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上海新超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153,316.89	22.64	2,153,316.89
湖南远大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981,595.76	10.32	981,595.76
常州市武进西太湖滨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886,596.00	9.32	44,329.80
中建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832,156.87	8.75	208,039.22
上海市松江区建筑建材业管理中心	587,200.00	6.17	29,360.00
合计	<u>5,440,865.52</u>	<u>57.20</u>	<u>3,416,641.67</u>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余额	比例 (%)	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6,075.53	100.00	42,434.28	69.97
1 至 2 年 (含 2 年)			18,208.57	30.03
合计	<u>26,075.53</u>	<u>100</u>	<u>60,642.85</u>	<u>100</u>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上海石油分公司	16,075.53	61.65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10,000.00	38.35
合计	<u>26,075.53</u>	<u>100</u>

(四) 其他应收款

1.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7,302.45	869,387.30
合计	<u>147,302.45</u>	<u>869,387.30</u>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8,779.80	611,345.25
1至2年(含2年)	39,713.00	82,500.00
2至3年(含3年)		175,542.05
3年以上	78,809.65	
合计	<u>147,302.45</u>	<u>869,387.30</u>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	6,690.65	102,593.70
保证金	117,992.00	218,880.85
备用金	10,000.00	537,211.15
代扣代缴(社保)	12,619.80	10,701.60
合计	<u>147,302.45</u>	<u>869,387.30</u>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2019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风险组合				
单项认定组合				
合计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牡丹江市政府采购中心	保证金	73,879.00	3年以上	50.15	
上海市徐汇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保证金	24,430.65	1至2年、3年以上	16.59	
上海市南洋中学	保证金	20,213.00	1至2年	13.72	
冯易莉	备用金	10,000.00	1年以内	6.79	
上海健生教育配置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4,400.00	1年以内	2.99	
合计		<u>132,922.65</u>		<u>90.24</u>	

(五) 存货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 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 同履约成本减值准 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工程施工（未完工）	2,854,087.09		2,854,087.09	5,350,489.40
合计	<u>2,854,087.09</u>		<u>2,854,087.09</u>	<u>5,350,489.40</u>

2.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建造合同形成的未完工资产	2,854,087.09	5,350,489.40
合计	<u>2,854,087.09</u>	<u>5,350,489.40</u>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款		29,167.90
合计		<u>29,167.90</u>

(七) 固定资产

1. 总表情况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14,401.17	139,306.8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u>114,401.17</u>	<u>139,306.88</u>

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26,473.67	2,151,206.22	3,477,679.89
2. 本期增加金额		<u>8,672.57</u>	<u>8,672.57</u>
(1) 购置		8,672.57	8,672.57
3. 本期减少金额		<u>112,371.27</u>	<u>112,371.27</u>
(1) 处置或报废		112,371.27	112,371.27
4. 期末余额	<u>1,326,473.67</u>	<u>2,047,507.52</u>	<u>3,373,981.19</u>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60,150.05	2,078,222.96	3,338,373.01
2. 本期增加金额		<u>29,272.47</u>	<u>29,272.47</u>
(1) 计提		29,272.47	29,272.47
3. 本期减少金额		<u>108,065.46</u>	<u>108,065.46</u>
(1) 处置或报废		108,065.46	108,065.46
4. 期末余额	<u>1,260,150.05</u>	<u>1,999,429.97</u>	<u>3,259,580.02</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66,323.62</u>	<u>48,077.55</u>	<u>114,401.17</u>
2. 期初账面价值	<u>66,323.62</u>	<u>72,983.26</u>	<u>139,306.88</u>

(2) 暂时闲置固定资产情况：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014,647.99	602,197.20	4,426,532.68	663,979.90
合 计	<u>4,014,647.99</u>	<u>602,197.20</u>	<u>4,426,532.68</u>	<u>663,979.90</u>

(九)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常州市金坛区市政道路 LED 照明节能改造项目	10,115,840.98	11,801,814.34
奉贤区房地产大厦空调节能改造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976,005.16	1,122,405.88
武进高新区道路 LED 照明节能改造项目	885,120.99	1,106,401.35
西太湖凤苑路环湖北路东西段及腾龙路 LED 照明节能项目	656,529.37	1,031,689.21
上海市宝山区政府办公大楼综合节能改造项目	342,684.65	514,027.01
青松城大酒店生活热水节能改造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128,108.70	179,352.06
上海中国煤炭大厦生活热水系统节能改造项目	120,567.53	361,701.41
云州古玩城综合节能改造项目	38,812.05	131,960.73
青松城二期 LED 灯改造项目		55,176.00
上海中国煤炭大厦空调冷热源系统节能改造项目		318,232.07
武进区湖塘镇城东工业园二期道路 LED 照明节能项目		37,312.07
武进区湖塘镇城东工业园厂区道路 LED 照明节能项目		30,983.52
青松城大酒店空调系统水泵及冷却塔节能改造项目		58,407.76
合 计	<u>13,263,669.43</u>	<u>16,749,463.41</u>

(十)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34,108.98	2,227,661.98
1-2 年 (含 2 年)	684,861.63	2,716,018.51
2-3 年 (含 3 年)	2,052,292.75	2,166,459.55
3 年以上	4,574,320.78	3,357,521.39
合 计	<u>8,445,584.14</u>	<u>10,467,661.43</u>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常州中微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23,649.00	尚未结算
上海芦潮港华士建设有限公司	600,166.14	尚未结算
上海弘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91,873.60	尚未结算
上海嘉马楼宇设备有限公司	424,996.00	尚未结算
上海银澜智能化工程有限公司	389,652.55	尚未结算
上海申瑞继保电气有限公司	387,931.62	尚未结算
上海恒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77,951.17	尚未结算
合 计	<u>4,596,220.08</u>	

(十一)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951,768.23	5,763,734.44
1年以上	1,587,479.08	5,349,089.13
合 计	<u>7,539,247.31</u>	<u>11,112,823.57</u>

2. 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18,867.90	项目未完工结算
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40,000.00	项目未完工结算
合 计	<u>758,867.90</u>	

(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178,682.71	11,178,682.7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27,215.98	1,327,215.98	
三、辞退福利		9,000.00	9,000.00	
合 计		<u>12,514,898.69</u>	<u>12,514,898.69</u>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343,942.83	9,343,942.83	
二、职工福利费		441,292.88	441,292.88	
三、社会保险费		<u>748,903.50</u>	<u>748,903.50</u>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663,669.20	663,669.20	
2. 工伤保险费		15,373.90	15,373.90	
3. 生育保险费		69,860.40	69,860.40	
四、住房公积金		495,360.00	495,36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9,183.50	149,183.5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u>11,178,682.71</u>	<u>11,178,682.71</u>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1,222,375.20	1,222,375.20	
二、失业保险费		34,930.30	34,930.30	
三、企业年金缴费		69,910.48	69,910.48	
合计		<u>1,327,215.98</u>	<u>1,327,215.98</u>	

4. 辞退福利

项目	本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9,000.00	
合计	<u>9,000.00</u>	

(十三)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207,359.44	324,431.28
增值税	180,505.10	93,468.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596.17	24,723.04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6,959.77	18,052.41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6,774.35	2,140.75
合计	<u>441,194.83</u>	<u>462,815.53</u>

(十四) 其他应付款

1. 总表情况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716.99	9,810.07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21,978.94	21,978.94
其他应付款	660,830.61	647,508.05
合计	<u>683,526.54</u>	<u>679,297.06</u>

2.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716.99	9,810.07
合计	<u>716.99</u>	<u>9,810.07</u>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超过1年未支付原因
普通股股利	21,978.94	21,978.94	对方未催要
合计	<u>21,978.94</u>	<u>21,978.94</u>	

4.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收代付款	304,950.00	304,950.00
往来款	200,000.00	200,000.00
押金、保证金	73,879.00	73,879.00
代扣代缴(社保)	74,191.11	59,802.26
其他	7,810.50	8,876.79
合计	<u>660,830.61</u>	<u>647,508.05</u>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家得利超市有限公司	259,950.00	未完工结算
上海御洋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未完工结算
合计	<u>459,950.00</u>	

(十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80,000.00	500,000.00
合计	<u>380,000.00</u>	<u>500,000.00</u>

(十六) 长期借款

借款条件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利率区间
--------	------	------	------

借款条件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		1,900,000.00	6.175%
合计		<u>1,900,000.00</u>	

(十七) 长期应付款

1. 总表情况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项应付款	50,177.08	299,523.51
合计	<u>50,177.08</u>	<u>299,523.51</u>

2.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1. 气凝胶材料在建筑节能领域应用的可行性研究	50,177.08			50,177.08	母公司拨款
2. 区域建筑能源互联的源荷一体式建筑节能能源监管技术研发	249,346.43		249,346.43		政府拨款
合计	<u>299,523.51</u>		<u>249,346.43</u>	<u>50,177.08</u>	

(十八)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80,162.60	1,369,346.43	737,506.13	1,012,002.90	国家拨款
合计	<u>380,162.60</u>	<u>1,369,346.43</u>	<u>737,506.13</u>	<u>1,012,002.90</u>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 绿色建筑运行管理策略和优化调控技术	345,162.60	500,000.00		412,709.70		432,452.90	与收益相关
2. 绿色建筑大数	35,000.00	60,000.00		64,500.00		30,500.00	与收益相关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 入营业 外收入 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据管理平台工程 示范与应用							
3. 超低能耗数据 中心环控系统技 术研发与示范		560,000.00		10,950.00		549,050.00	与收益相关
4. 区域建筑能源 互联的源荷一体 式建筑能源监管 技术研发		249,346.43		249,346.43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u>380,162.60</u>	<u>1,369,346.43</u>		<u>737,506.13</u>		<u>1,012,002.90</u>	

(十九)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				合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u>1,750,000.00</u>						<u>1,750,000.00</u>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u>1,750,000.00</u>						<u>1,750,000.00</u>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750,000.00						1,750,00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u>24,920,000.00</u>						<u>24,920,000.00</u>
人民币普通股	24,920,000.00						24,920,000.00
股份合计	<u>26,670,000.00</u>						<u>26,670,000.00</u>

(二十)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4,594,545.14			4,594,545.14
合 计	<u>4,594,545.14</u>			<u>4,594,545.14</u>

(二十一)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47,692.08	437,429.23		2,285,121.31
合 计	<u>1,847,692.08</u>	<u>437,429.23</u>		<u>2,285,121.31</u>

注：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按照本期实现的净利润 4,374,292.29 元的 10% 计提。

(二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4,966,162.20	3,935,617.6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966,162.20	3,935,617.64
加:本期净利润	4,374,292.29	4,108,382.8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37,429.23	410,838.2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67,050.00	2,667,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u>5,835,975.26</u>	<u>4,966,162.20</u>

(二十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697,632.76	22,319,045.91	48,108,919.01	36,596,647.19
合计	<u>34,697,632.76</u>	<u>22,319,045.91</u>	<u>48,108,919.01</u>	<u>36,596,647.19</u>

(二十四)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807.24	16,671.62	流转税额的7%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52,524.46	9,961.63	流转税额的5%
车船使用税	4,080.00	4,620.00	根据车辆数量定额征收
印花税	12,654.80	17,730.70	购销合同金额的0.3%或施工合同金额0.3%
合计	<u>147,066.50</u>	<u>48,983.95</u>	

(二十五)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184,987.80	238,986.02
合计	<u>184,987.80</u>	<u>238,986.02</u>

(二十六)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支出	3,007,544.92	3,021,564.26
业务费	420,925.58	352,370.7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后勤保障费	563,038.74	575,950.93
办公费	43,565.66	111,145.82
差旅费	41,990.68	63,104.61
业务招待费	8,102.72	14,477.00
折旧	29,272.47	62,452.42
邮电通讯费	5,708.37	5,156.57
其他	123,060.11	19,686.52
合计	<u>4,243,209.25</u>	<u>4,225,908.87</u>

(二十七)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支出	3,248,386.17	1,371,042.74
材料费	382,422.75	1,616,663.51
出版及资料费	1,327.36	
合计	<u>3,632,136.28</u>	<u>2,987,706.25</u>

(二十八)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利息费用	81,416.59	214,916.13
减：银行利息收入	127,123.49	163,640.01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5,215.56	6,042.10
合计	<u>-40,491.34</u>	<u>57,318.22</u>

(二十九)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市徐汇区国家税务局个税手续费返还	20,284.37	11,819.46
进项税加计抵减额	36,332.06	
合计	<u>56,616.43</u>	<u>11,819.46</u>

(三十)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411,884.69	
合计	<u>411,884.69</u>	

(三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0,617.06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u>10,617.06</u>

(三十二)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060.71	122,699.00
合 计	<u>-4,060.71</u>	<u>122,699.00</u>

(三十三) 营业外收入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000.00	250,983.50	3,000.00
其他利得	13.46	8.44	13.46
合 计	<u>3,013.46</u>	<u>250,991.94</u>	<u>3,013.46</u>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徐汇区财政局“科技创新发展”款项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徐汇区财政局“企业发展专项”款项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30,043.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知识产权局款项	3,000.00	940.5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u>3,000.00</u>	<u>250,983.50</u>	

(三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小计:		<u>7,895.20</u>	
其中: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7,895.20	
合 计		<u>7,895.20</u>	

(三十五)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43,057.24	231,625.36
递延所得税费用	61,782.70	1,592.56
合 计	<u>304,839.94</u>	<u>233,217.92</u>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679,132.23	4,341,600.77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01,869.83	651,240.1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0.01	-97,113.0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585.43	15,207.7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其他	-408,615.33	-336,116.95
所得税费用合计	<u>304,839.94</u>	<u>233,217.92</u>

(三十六)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收到的政府补贴	23,284.37	262,802.96
2. 收到的课题经费	1,510,000.00	580,000.00
3. 收到的利息收入	127,123.49	163,640.01
4. 收到的往来款	901,454.00	4,513.85
5. 收到的其他利得	13.46	8.44
6. 退回的保证金	101,584.18	
合 计	<u>2,663,459.50</u>	<u>1,010,965.26</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付现的往来款	435,714.00	122,753.80
2. 付现的费用	2,203,405.05	4,374,626.56
3. 付现的保证金	64,500.00	31,178.85
4. 付现的课题经费	390,000.00	810,662.40
合 计	<u>3,093,619.05</u>	<u>5,339,221.61</u>

(三十七)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374,292.29	4,108,382.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617.06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信用减值准备	-411,884.6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 旧	29,272.47	313,152.42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4,060.71	-114,803.8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1,416.59	214,916.1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782.70	1,592.5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96,402.31	1,104,219.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98,655.13	7,560,545.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284,835.29	-6,327,475.0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8,049,162.22</u>	<u>6,849,912.92</u>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282,560.49	32,420,507.9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2,420,507.94	31,829,774.3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2,862,052.55</u>	<u>590,733.61</u>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u>35,282,560.49</u>	<u>32,420,507.94</u>
其中：库存现金		7,195.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282,560.49	32,413,312.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35,282,560.49</u>	<u>32,420,507.94</u>

(三十八)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1,632.00	保函保证金
合计	<u>151,632.00</u>	

(三十九)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 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区域建筑能源互联的源荷一体式建筑能源监管技术研发	249,346.43	研发费用	249,346.43
上海市徐汇区国家税务局个税手续费返还	20,284.37	其他收益	20,284.37
绿色建筑运行管理策略和优化调控技术	1,235,162.60	递延收益、研发费用	412,709.70
绿色建筑大数据管理平台工程示范与应用	95,000.00	递延收益、研发费用	64,500.00
超低能耗数据中心环控系统技术研发与示范	560,000.00	递延收益、研发费用	10,950.00
上海市知识产权局款项	3,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
合 计	<u>2,162,793.40</u>		<u>760,790.50</u>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银行借款、可转换债券、融资租赁、其他计息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 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货币资金				<u>35,434,192.49</u>
应收账款				<u>5,495,449.15</u>
其他应收款				<u>147,302.45</u>

接上表：

金融资产项目	期初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货币资金			32,609,224.12		<u>32,609,224.12</u>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409,021.36		<u>7,409,021.36</u>
其他应收款			869,387.30		<u>869,387.30</u>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负债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8,445,584.14	<u>8,445,584.14</u>
其他应付款		661,547.6	<u>661,547.6</u>
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0,000.00	<u>380,000.00</u>

接上表：

金融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10,467,661.43	<u>10,467,661.43</u>
其他应付款		657,318.12	<u>657,318.12</u>
长期借款		1,900,000.00	<u>1,900,000.00</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	<u>500,000.00</u>

注：上表的其他应付款金额，仅包含作为金融负债的应付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金额，不包含应付股利金额。

（二）信用风险

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群较为分散，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正是本公司可能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中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款项占57.20%，本公司并未面临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定性标准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六、（二）和附注六、（四）中。

（三）流动风险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四）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有关。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银行借款中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汇支行的借款以固定利率计息，年利率为6.175%；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静安支行的借款利率为同期同档次国家基准利率上浮20%，在报表期间国家基准利率无变动，不存在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公司的经营活动(当收支以不同于本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有关。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因外币货币性资产、负债及境外经营实体及其由此产生的外汇变动风险。

3.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八、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19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转移一项债务所需支付的价格。

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等。

非上市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长期应收款、长短期借款、应付债券等，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

上市的金融工具，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报表项目。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二)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上海市宛平南路75号一楼	蒋利学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5,000.00 万元

接上表：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2.49	52.49	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91310000586830289M

注：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其子公司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间接持股52.49%。

(三)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
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
上海建科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建坤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建科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建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四) 关联方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上海建坤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59,433.96
2. 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86,792.46
3. 上海建科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后勤保障费	266,560.32	240,041.43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上海建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416,981.13
2. 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113,207.52	1,430,566.01
3. 上海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698,190.01
4. 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029,245.26	
5. 上海建坤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销售	15,991.38	

2.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海市建筑 科学研究院 (集团)有限 公司	房屋租赁	2017.7.1	2019.12.31	市场价	1,339,379.04	1,339,379.04
合计					<u>1,339,379.04</u>	<u>1,339,379.04</u>

3. 关联担保情况：无。

4. 关联方资金拆借：无。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无。

（五）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建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78,000.00	
应收账款	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035,000.00	
预付账款	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其他应收款	上海建科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7,663.05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付账款	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应付账款	上海建坤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640,000.00	890,000.00
预收款项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18,867.90	655,660.35

十一、股份支付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股份支付事项。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评估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于 2020 年 1 月在全国爆发以来，对肺炎疫情的防控工作正在全国范围内持续进行。本公司将切实贯彻落实由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银保监会、证监会和国家外汇管理局共同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强化金融支持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通知》的各项要求，强化金融对疫情防控工作的支持。

肺炎疫情将对包括湖北省在内的部分省市和部分行业的企业经营、以及整体经济运行造成一定影响，从而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开展，影响程度将取决于疫情防控的情况、持续时间以及各项调控政策的实施。

本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肺炎疫情发展情况，评估和积极应对其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截至本报告报出日，该评估工作尚在进行当中。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债务重组

无。

（二）资产置换

无。

（三）年金计划

无。

（四）终止经营

无。

（五）分部信息

无。

（六）借款费用

无。

（七）外币折算

无。

（八）租赁

无。

（九）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十）其他

1、本公司2014年3月28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静安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合同金额2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五年（自2014年3月28日至2019年3月27日止）。该借款担保方式为质押担保，公司2014年3月28日与兴业银行签订《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将公司与常州市武进高新区南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签署的合同能源管理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以及就该部分应收账款所享有的全部债权及债权的从属权利等相关权益质押给兴业银行。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项借款已清偿完毕。

2、本公司2015年12月17日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汇支行（以下简称“上海银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合同金额65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5年12月17日至2020年3月20日。该借款担保方式为质押担保，公司2015年12月17日与上海银行签订《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将公司与常州市金坛区路灯管理所（现更名为“常州市金坛区照明管理处”）

签订的合同能源管理合同项下的全部应收账款（即节能分享收益款）质押给上海银行。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项借款的余额为380,000.00元。

十五、补充资料

（一）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要求，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金额	说明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060.71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0,790.50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46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332.0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93,075.3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金额	说明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118,961.30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u>674,114.01</u>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29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55	0.14	0.14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上海建科建筑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上海建科建筑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7日